

【股票代號：2010】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502 號 7 樓
公司電話：(02)2501-8111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財務報告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8
(七)關係人交易	48~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其他	56~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4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
3. 大陸投資資訊	71~73
4. 主要股東資訊	74
(十四)部門資訊	7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6~97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7，存貨評價估計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之 2 之(7)說明。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淨額為 4,413,388 仟元(已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8,279 仟元)，存貨主要為鋼板及鋼結構原料等庫存。因經濟環境變動及生產技術更新或上游原物料價格波動，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由於存貨評價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將存貨之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估計減損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評價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再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測試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後續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17，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2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主要分為商品銷售收入與工程收入兩類，銷貨價格受市場原料牌告價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工程收入主要係提供營造工程建造相關服務，於工程合約期間依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照每項工程合約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成本，占該工程合約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計算。因估計總成本之項目複雜，且常涉及判斷，且總成本之估計將影響完工程度與工程收入之認列，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並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2. 檢視重大合約，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3. 取得建造成本彙總表執行相關證實程序，包括已發生之當期成本抽核至相關憑證、追加減工程核至佐證文件，以及重新計算依完工程度認列之工程收入，且已適當入帳。

三、應收票據、帳款預期信用減損評價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帳款淨額為 4,305,686 仟元(已扣除預期信用損失 78,440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約 19%，對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而應收票據、帳款之預期信用減損評價，其減損跡象及歷史損失率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票據、帳款減損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測試管理階層對於應收票據、帳款管理之內部控制，如抽核瞭解權責人員對於授信額度及逾期帳款催收之控管情形等。
2. 考量預期信用損失發生之歷史經驗，評估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特定風險客戶之辨認、歷史呆帳比率分析。

- 3 驗證應收票據、帳款之帳齡區間與分析帳齡變動情形是否合理，佐以應收票據、帳款函證作業及瞭解期後收款情形。
- 4 本會計師亦考量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票據、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春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104,473	1	\$ 116,195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108,803	1	65,114	1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3)	-	-	2,632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1)	2,750,072	13	2,383,549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4)	1,403,952	7	840,777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5)	2,898,765	14	2,222,768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之5、(七))	2,969	-	63,722	-
1200	其他應收款	44,721	-	25,73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9,000	-	18,56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82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6)	4,413,388	21	2,648,167	16
1410	預付款項	34,090	-	61,47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7)	109,693	1	90,54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462	-	2,11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895,170	58	8,541,363	5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8)	507,771	2	377,56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9)	3,224,699	16	3,120,805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10)	4,830,896	23	4,507,097	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11)	26,503	-	31,705	-
1780	無形資產	1,950	-	1,9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6)	115,449	1	120,67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7,323	-	29,34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676	-	10,96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2,404	-	4,24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768,671	42	8,204,354	49
1xxx	資產總計	\$ 20,663,841	100	\$ 16,745,717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2)	\$ 4,561,383	22	\$ 2,885,309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之13)	1,428,878	7	741,855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21)	605,001	3	217,092	1
2150	應付票據	4,661	-	4,574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16,897	-	19,957	-
2170	應付帳款	952,932	5	920,67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464	-	39,550	-
2200	其他應付款	431,161	2	359,418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	37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7,208	1	90,99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4)	36,924	-	36,5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1)	12,182	-	13,43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5)	50,000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281	-	11,49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94,972	40	5,341,290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5)	87,500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6)	809,342	4	810,010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1)	14,438	-	18,35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6)	119,605	1	126,01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3,892	-	12,18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44,777	5	966,567	6
2xxx	負債總計	9,339,749	45	6,307,857	38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7)	6,476,554	31	6,476,554	39
3110	普通股股本	162,071	1	161,701	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8)	5,061,285	24	4,220,464	25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9)	1,716,590	8	1,665,300	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4,287	6	1,324,28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20,408	10	1,230,877	7
3350	未分配盈餘	(375,818)	(1)	(420,859)	(3)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20)	(276,124)	(1)	(260,235)	(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694)	-	(160,624)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xxx	權益總計	11,324,092	55	10,437,860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663,841	100	\$ 16,745,71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錫
蔡
奇

經理人：

錫
蔡
奇

會計主管：

陳
君
林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21)	\$ 19,806,395	100	\$ 15,299,9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6)	(18,037,153)	(91)	(14,306,102)	(93)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769,242	9	993,822	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30,334)	(2)	(299,084)	(2)
6200	管理費用	(336,348)	(2)	(255,95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4,361)	-	(12,50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81,043)	(4)	(567,542)	(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088,199	5	426,28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11	-	31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2)	136,495	1	122,4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3)	48,899	-	1,35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4)	(29,078)	-	(24,17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2,177	1	95,2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8,804	2	195,198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67,003	7	621,478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6)	(246,385)	(1)	(107,561)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220,618	6	513,917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39	-	(7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737	-	9,106	-
8331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96	-	(264)	-
8336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554	-	1,9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77)	-	38,42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	-	2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3,837	-	48,53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74,455	6	\$ 562,449	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8)	\$ 1.88		\$ 0.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8)	\$ 1.88		\$ 0.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春源鋼鐵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及111年
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1月1日餘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盈餘指撥及分配：	\$ 6,476,554	\$ 160,927	\$ 1,641,221	\$ 1,324,287	\$ 936,344	(\$ 298,677)	\$ 171,722	\$ 10,068,934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71,722)	\$ 10,068,93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079	-	-	(24,079)	-	-	-	-	-	-	(194,29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94,297)	-	-	-	-	-	-	(777)	77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774	-	-	-	-	-	-	-	-	-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	(513,917)	-	-	-	-	-	-	-	513,917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08)	38,442	-	11,098	-	-	-	11,098	48,532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12,909)	38,442	-	11,098	-	-	-	11,098	562,44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476,554	\$ 161,701	\$ 1,665,300	\$ 1,324,287	\$ 1,230,877	(\$ 260,235)	(\$ 160,624)	\$ 10,437,86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290	-	-	(51,290)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8,593)	-	-	-	-	-	-	(388,59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370	-	-	-	-	-	-	-	-	-	-	-	-	370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	-	(1,220,618)	-	-	-	-	-	-	-	1,220,618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35)	(15,889)	-	66,291	-	-	-	66,291	53,837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24,053)	(15,889)	-	66,291	-	-	-	66,291	1,274,45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5,361)	-	-	-	-	-	-	(5,361)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476,554	\$ 162,071	\$ 1,716,590	\$ 1,324,287	\$ 2,020,408	(\$ 276,124)	(\$ 99,694)	\$ 11,324,0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錫蔡奇

經理人：

錫蔡奇

會計主管：

錫蔡奇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67,003	\$ 621,47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2,207	190,715
攤銷費用		4,614	4,2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4,361	12,5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2,015)	(2,014)
利息費用		29,078	24,172
利息收入	(311)	(311)
股利收入	(8,115)	(9,4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 份額	(222,177)	(95,27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109)	(1,44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809)	(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9,276)	123,1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366,524)	(329,12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68,846)	(73,55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84,901)	(120,46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0,753	(61,11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987)	(8,8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1)	(2,674)
存貨(增加)減少	(1,765,221)	(126,54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	(3,24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7,383	(51,66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151)	(6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2,900)	(14,4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348,825)	(603,7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87,908	(70,63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7	(9,927)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061)	(3,82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2,258	(298,86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1,086)	(13,93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1,600	(38,4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5)	(23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63	(2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22	(40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373)	(5,6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4,743)	(269,4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94,082)	(334,275)

(接次頁)

(承前頁)

調整項目合計	(2,933,358)	(211,1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466,355)	410,309
收取之利息	316	259
收取之股利	116,461	104,879
支付之利息	(28,336)	(26,09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8,399)	(54,3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36,313)	434,9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67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207	19,088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298)	(303,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432	303,00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449)	(326,8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78	1,636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1)	(3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72,77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3,399)	(67,787)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	(2,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2,516)	(449,2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676,074	105,01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87,023	91,884
舉借長期借款	137,5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705	650
租賃本金償還	(16,602)	(18,176)
發放現金股利	(388,593)	(186,1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97,107	(6,7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722)	(20,9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195	137,1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4,473	\$ 116,1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蔡錫奇

經理人：

蔡錫奇

會計主管：

周志鴻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55年1月7日奉准設立，原設立資本額為3,000,000元，經歷次增資後，目前資本額為6,476,553,900元，分為647,655,390股，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主要營業項目為鋼板、矽鋼片、貨櫃部材、特殊鋼材、H型鋼之製造、加工與買賣及承建鋼結構工程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1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2020 年 6 月 25 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 年 4 月 1 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選擇提前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2018 - 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

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A. 按公允價值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外幣換算

-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A.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B.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C.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佈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收入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

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繢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10) 當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11)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12)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60年

機器設備 2年～16年

運輸設備 4年～14年

雜項設備 3年～10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於租賃期間分攤。

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11.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2.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3.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

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15.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6.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

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A.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B. 工程收入

本公司承建鋼結構合約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合約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若履約義務之結果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9.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金融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

本公司係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公司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之評估。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12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2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或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終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收回，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

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計畫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零用金	\$ 1,490	\$ 1,872
支票存款	66,922	80,581
活期存款	34,666	28,429
外幣存款	1,395	5,313
合 計	\$ 104,473	\$ 116,195

註：(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擔保及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8,803	\$ 65,114

(1)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3.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避險	\$ -	\$ 2,632

(1) 採用避險會計之目的係為減少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會計處理不一致之影響。本公司為規避未認列確定承諾之採購合約暴露於匯率波動之影響，承作遠期預購澳幣契約按1:1之避險比例將匯率控制在本公司可承受之範圍。

(2) 本公司採用避險會計之交易資訊如下：

A.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B.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名目金額(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度	
		資產帳面金額	負債帳面金額	認列避險無效性基礎之公允價值變動數	平均價格或費率	因避險無效認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公允價值避險：						
匯率風險						
遠匯交易	AUD 4,934,800	\$ 2,632	\$ -	\$ -	\$20.59	\$ -

被避險項目	資產帳面金額	資產帳面金額因公允價值避險調整累計數		負債帳面金額因公允價值避險調整累計數		認列避險無效性基礎之公允價值變動數	因避險無效認列於損益金額
		資產帳面金額	負債帳面金額	資產帳面金額因公允價值避險調整累計數	負債帳面金額因公允價值避險調整累計數		
公允價值避險：							
匯率風險							
遠匯交易	\$ -	\$ -	\$2,632(註)	\$2,632	\$ -	\$ -	

註：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票據	\$ 1,418,133	\$ 849,287
減：備抵損失	(14,181)	(8,510)
應收票據淨額	\$ 1,403,952	\$ 840,777

(1)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5說明。

5.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1,707,454	\$ 1,288,387
應收工程款	1,220,591	956,8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9	3,255
應收工程款-關係人	-	60,467
減：備抵損失	(29,280)	(22,452)
應收帳款淨額	\$ 2,901,734	\$ 2,286,490

-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3) A.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4,349,147	\$ 43,461	\$4,305,686
逾期 1~30 天(註)	0%-1%	-	-	-
逾期 31~180 天(註)	0%-1%	-	-	-
逾期 181~365 天(註)	100%	34,979	34,979	-
		\$4,384,126	\$ 78,440	\$4,305,686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3,158,229	\$ 30,962	\$3,127,267
逾期 1~30 天(註)	0%-1%	-	-	-
逾期 31~180 天(註)	0%-1%	-	-	-
逾期 181~365 天(註)	100%	34,750	34,750	-
		\$3,192,979	\$ 65,712	\$3,127,267

註：係公司實際帳齡分析表列示。

本公司上述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排除異常款項應100%提列)，未逾期及逾期180天內為0%~1%；逾期181~365天為100%。

C.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65,712	\$ 53,618
加：減損損失提列	14,361	12,505
減：減損損失迴轉	-	-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1,633)	(41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期末餘額	<u>\$ 78,440</u>	<u>\$ 65,712</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D.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6.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558,623	\$ 439,991
在 製 品	52,475	25,466
原 料	3,760,686	2,150,233
物 料	8,536	6,941
在 途 存 貨	33,068	25,536
合 計	<u>\$ 4,413,388</u>	<u>\$ 2,648,167</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11,801,331	\$ 8,359,259
工程成本	6,204,593	5,928,300
加工成本	109,326	95,97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7,958	(4,157)
存貨盤(盈)虧	2	(8)
出售下腳收入	(116,057)	(73,267)
營業成本合計	<u>\$ 18,037,153</u>	<u>\$ 14,306,102</u>

(2) 本公司110年度及109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因調漲部份產品價格及消化部份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回升利益)分別為37,958仟元及(4,157)仟元。

(3)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4,544	\$ 2,334
境外資金匯回專法款項	79,718	62,884
受限制定期存款	14,461	24,354
法院假扣押及假處分提存金	970	970
合 計	\$ 109,693	\$ 90,542

- (1) 用途受限制之設質定期存款及應收法院假扣押及假處分提存金，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 本公司持有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因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義，故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0.80%~0.82%及0.795%~1.065%。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24	\$ 165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95	5,530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9,481	104,079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2	2,265
小計	126,512	112,039
未上市(櫃)股票		
和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654	9,512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15	7,813
尚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516
鑫尚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96	-
小計	70,665	21,841
未上市(櫃)股票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RPORATION	1,275	1,275
CHINA STEEL AND NIPPON STEEL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304,934	242,411
深圳綜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4,385	-
小計	310,594	243,686
合計	\$ 507,771	\$ 377,566

-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詳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	\$ 2,705,115	\$ 2,632,27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519,584	488,528
合 計	\$ 3,224,699	\$ 3,120,805

(1) 子公司：

- A.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之(2)。
- B.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2) 關聯企業：

- A.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期淨利(損)	\$ 134,315	\$ 55,68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62	(9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5,777	\$ 54,763

- B.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 C. 本公司110年度及109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收到現金股利分別為19,786仟元及25,779仟元。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用	\$ 4,507,110	\$ 4,182,513
營業租賃出租	323,786	324,584
合計	\$ 4,830,896	\$ 4,507,097

(1)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之24。

(2)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經評估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3) 本公司未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

自用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2,794,882	\$ 2,664,975
房屋及建築	1,625,844	1,546,649
機器設備	3,010,973	2,865,759
其他設備	540,363	511,56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94,875	525,956
成本合計	8,566,937	8,114,904
減：累計折舊	(4,048,802)	(3,921,366)
累計減損	(11,025)	(11,025)
合 計	\$ 4,507,110	\$ 4,182,513

註：含土地改良物。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10. 1.1 餘額	\$ 2,664,975	\$ 1,546,649	\$ 2,865,759	\$ 511,565	\$ 525,956	\$ 8,114,904	
增 添	-	-	15,547	30,678	328,224	374,449	
轉列為營業租賃	(7,626)	-	-	-	-	(7,626)	
出租之資產							
處 分	-	-	(32,721)	(7,488)	-	(40,209)	
重 分 類	137,533	79,195	162,388	5,608	(259,305)	125,419	
110. 12. 31 餘額	\$ 2,794,882	\$ 1,625,844	\$ 3,010,973	\$ 540,363	\$ 594,875	\$ 8,566,9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1.1 餘額	\$ 22,539	\$ 1,189,648	\$ 2,269,222	\$ 450,982	\$ -	\$ 3,932,391	
折舊費用	1,645	35,468	110,805	19,458	-	167,376	
處 分	-	-	(32,484)	(7,456)	-	(39,940)	
110. 12. 31 餘額	\$ 24,184	\$ 1,225,116	\$ 2,347,543	\$ 462,984	\$ -	\$ 4,059,827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09. 1.1 餘額	\$ 2,674,634	\$ 1,692,224	\$ 2,745,597	\$ 520,102	\$ 310,938	\$ 7,943,495	
增 添	-	717	17,550	5,690	302,852	326,809	
轉列為營業租賃	(9,659)	(130,483)	-	-	-	(140,142)	
出租之資產							
處 分	-	(22,373)	(23,622)	(21,544)	-	(67,539)	
重 分 類	-	6,564	126,234	7,317	(87,834)	52,281	
109. 12. 31 餘額	\$ 2,664,975	\$ 1,546,649	\$ 2,865,759	\$ 511,565	\$ 525,956	\$ 8,114,9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1.1 餘額	\$ 20,894	\$ 1,293,139	\$ 2,193,436	\$ 449,220	\$ -	\$ 3,956,689	
折舊費用	1,645	35,686	99,375	23,276	-	159,982	
處 分	-	(22,239)	(23,589)	(21,514)	-	(67,342)	
轉列為營業租賃	-	(116,938)	-	-	-	(116,938)	
出租之資產							
109. 12. 31 餘額	\$ 22,539	\$ 1,189,648	\$ 2,269,222	\$ 450,982	\$ -	\$ 3,932,391	

營業租賃出租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306,034	\$ 298,408
房屋及建築	344,483	344,483
機器設備	84,554	84,554
成本合計	735,071	727,445
減：累計折舊	(411,285)	(402,861)
合 計	\$ 323,786	\$ 324,584

	土 地	建 築 物	機器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98,408	\$ 344,483	\$ 84,554	\$ 727,445
增 添	-	-	-	-
處 分	-	-	-	-
來自自用資產	7,626	-	-	7,626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06,034</u>	<u>\$ 344,483</u>	<u>\$ 84,554</u>	<u>\$ 735,07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18,312	84,549	402,861
折舊費用	-	8,424	-	8,424
處 分	-	-	-	-
來自自用資產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326,736</u>	<u>\$ 84,549</u>	<u>\$ 411,285</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機器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88,749	\$ 214,000	\$ 84,554	\$ 587,303
增 添	-	-	-	-
處 分	-	-	-	-
來自自用資產	9,659	130,483	-	140,142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98,408</u>	<u>\$ 344,483</u>	<u>\$ 84,554</u>	<u>\$ 727,44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188,580	\$ 84,549	\$ 273,129
折舊費用	-	12,794	-	12,794
處 分	-	-	-	-
來自自用資產	-	116,938	-	116,938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318,312</u>	<u>\$ 84,549</u>	<u>\$ 402,861</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辦公室及廠房，租賃期間為1~3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54,619	\$ 14,291
第 2 年	53,551	-
第 3 年	13,388	-
合 計	<u>\$ 121,558</u>	<u>\$ 14,291</u>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市值仍高於淨帳面金額，並無減損。

11.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	\$ 937
建築物	38,084	40,090
運輸設備	3,467	3,467
成本合計	41,551	44,494
減：累計折舊	(15,048)	(12,789)
累計減損	-	-
淨 頭	<u>\$ 26,503</u>	<u>\$ 31,705</u>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運輸設備	合 計
110.1.1 餘額	\$ 937	\$ 40,090	\$ 3,467	\$ 44,494
本期增加	-	13,639	-	13,639
本期減少	(937)	(15,645)	-	(16,582)
110.12.31 餘額	<u>\$ -</u>	<u>\$ 38,084</u>	<u>\$ 3,467</u>	<u>\$ 41,55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345	\$ 11,722	\$ 722	\$ 12,789
折舊費用	592	14,082	1,734	16,408
本期除列	(937)	(13,212)	-	(14,149)
110.12.31 餘額	<u>\$ -</u>	<u>\$ 12,592</u>	<u>\$ 2,456</u>	<u>\$ 15,048</u>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運輸設備	合 計
109.1.1 餘額	\$ 731	\$ 30,266	\$ 1,740	\$ 32,737
本期增加	7,336	24,600	3,467	35,403
本期減少	(7,130)	(14,776)	(1,740)	(23,646)
109.12.31 餘額	<u>\$ 937</u>	<u>\$ 40,090</u>	<u>\$ 3,467</u>	<u>\$ 44,49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731	\$ 11,186	\$ 725	\$ 12,642
折舊費用	649	15,553	1,737	17,939
本期除列	(1,035)	(15,017)	(1,740)	(17,792)
109.12.31 餘額	<u>\$ 345</u>	<u>\$ 11,722</u>	<u>\$ 722</u>	<u>\$ 12,789</u>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2,182	\$ 13,437
非 流 動	\$ 14,438	\$ 18,35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0.78%	0.78%
房屋及建築	0.78%	0.7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作為營業所使用，租賃期間為1~8.5年，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經評估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之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度承租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328	\$ 2,335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678	\$ 2,223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19,835	\$ 22,941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支付數。

C.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2.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領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 3,929,000	0.522%~0.85%
購 料 借 款	632,383	0.6356%~0.98%
合 计	\$ 4,561,383	

109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領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 2,611,000	0.522%~0.85%
購 料 借 款	274,309	0.67%~0.95%
合 計	\$ 2,885,309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並未提供金融資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另已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13.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429,000	\$ 742,000
減：未攤銷折價	(122)	(145)
淨 額	\$ 1,428,878	\$ 741,855
利率區間	0.252%~0.65%	0.26%~0.567%

應付商業本票係由票券金融公司保證發行，並提供額度本票作為償還貸款之承諾，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14.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 36,924	\$ 36,562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36,562	\$ 36,587
本期認列	36,924	36,562
本期沖轉	(36,562)	(36,587)
期末餘額	\$ 36,924	\$ 36,56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15. 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註)	\$ 137,500	\$ -
減：一年內到期	(50,000)	-
長期借款	\$ 87,500	\$ -
利率區間	0.98%	-

註：借款期間為110/9/22~113/9/22；還款辦法為利息按月繳付，本金以3個月為一期，自借款日起分12期平均攤還。

16.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B.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28,838仟元及27,769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B.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金額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85,356	\$ 837,7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5,751)	(711,7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19,605	\$ 126,017

C. 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7,735	(\$ 711,718)	\$ 126,0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288	-	7,288
利息費用(收入)	2,115	(1,789)	326
認列於損益	9,403	(1,789)	7,6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236)	(11,236)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8,197	-	8,1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197	(11,236)	(3,039)
雇主提撥數	-	(10,987)	(10,987)
福利支付數	(69,979)	69,979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85,356	(\$ 665,751)	\$ 119,605

項 目	109 年度		
	確定福利計 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 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84,131	(\$ 753,253)	\$ 130,87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951	-	9,951
利息費用(收入)	5,407	(4,597)	810
認列於損益	\$ 15,358	(\$ 4,597)	\$ 10,7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6,083)	(\$ 26,083)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26,827	-	26,8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827	(\$ 26,083)	\$ 744
雇主提撥數	-	(13,069)	(13,069)
福利支付數	(88,581)	85,284	(3,29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7,735	(\$ 711,718)	\$ 126,017

D.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E.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64%	0.27%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0 年	6.4 年

(A) 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依照台灣地區第6回及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5%	(\$ 23,561)	(\$ 26,808)
減少 0.5%	\$ 25,131	\$ 28,48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23,561	\$ 26,808
減少 0.5%	(\$ 22,775)	(\$ 25,97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F. 本公司於111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5,110仟元。

17.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647,655	\$ 6,476,554
12 月 31 日餘額	647,655	\$ 6,476,554

項 目	109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647,655	\$ 6,476,554
12 月 31 日餘額	647,655	\$ 6,476,554

(2)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0仟元，分為700,000仟股。

18. 資本公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溢額	\$ 149,686	\$ 149,686
其他	12,385	12,015
合 計	\$ 162,071	\$ 161,70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

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9.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扣除各項應提列數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後，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若全數以現金發放時，董事會得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財務結構健全，多年來致力於多角化高附加價值鋼鐵產品與高科技產業之投資，以擴大經營基礎。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將考慮公司財務結構、股東權益、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實際分配之盈餘佔不包括前期之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	\$ -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1,324,287	1,324,287
合 計	\$ 1,324,287	\$ 1,324,287

(5) 本公司於110年7月及109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09年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290	\$ 24,079		
普通股現金股利	388,593	194,297	\$ 0.60	\$ 0.30
合 計	\$ 439,883	\$ 218,376		

(6) 本公司111年3月16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 122,941		\$ 1.3	
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841,952			
合 計	\$ 964,893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1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0. 其他權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10.1.1 餘額	(\$ 260,235)		(\$ 160,624)	(\$ 420,85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母公司	(15,877)		-	(15,8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60,737	60,73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5,361)	(5,36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2)		5,554	5,542
110.12.31 餘額	(\$ 276,124)		(\$ 99,694)	(\$ 375,818)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9.1.1 餘額	(\$ 298,677)		(\$ 171,722)	(\$ 470,39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母公司	38,420		-	38,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9,106	9,10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22		1,992	2,014
109.12.31 餘額	(\$ 260,235)		(\$ 160,624)	(\$ 420,859)

21. 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 13,300,477	\$ 9,144,679
工程合約收入	6,505,918	6,155,245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u>\$ 19,806,395</u>	<u>\$ 15,299,924</u>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銷售鋼鐵等相關產品，主要銷售予零售商，係照商業慣例，本公司接受商品退貨並全額退款，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退貨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工程合約收入

本公司工程合約收入來自承建鋼結構之建造合約，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10年度：

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鋼 鐵	營 建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12,672,223	\$ 6,505,918	\$ 19,178,141
亞洲	628,254	-	628,254
合 計	<u>\$ 13,300,477</u>	<u>\$ 6,505,918</u>	<u>\$ 19,806,39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3,300,477	\$ -	\$ 13,300,477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6,505,918	6,505,918
合 計	<u>\$ 13,300,477</u>	<u>\$ 6,505,918</u>	<u>\$ 19,806,395</u>

109年度：

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鋼 鐵	營 建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8,684,685	\$ 6,155,245	\$ 14,839,930
亞洲	459,994	-	459,994
合 計	<u>\$ 9,144,679</u>	<u>\$ 6,155,245</u>	<u>\$ 15,299,92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9,144,679	\$ -	\$ 9,144,679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6,155,245	6,155,245
合 計	<u>\$ 9,144,679</u>	<u>\$ 6,155,245</u>	<u>\$ 15,299,924</u>

(4)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1,403,952	\$ 840,77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2,901,734	\$ 2,286,490
合約資產—流動		
建造合約	\$ 2,750,072	\$ 2,383,549
合約負債—流動		
建造合約	\$ 584,599	\$ 213,011
商品銷貨	\$ 20,402	\$ 4,081

(5)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完工程度衡量結果變動及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6)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	\$ 4,081	\$ 11,242

(7) 尚未履行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及建造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預計將於未來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2. 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 57,154	\$ 55,159
權利金收入	16,137	16,946
股利收入	8,115	9,488
其他	55,089	40,834
合 計	\$ 136,495	\$ 122,427

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淨利益	\$ 42,015	\$ 2,014
淨外幣兌換損益	9,224	5,5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109	1,440
處分投資利益	3,809	7
其 他	(9,258)	(7,657)
合 計	\$ 48,899	\$ 1,357

24. 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7,000	\$ 29,646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7	20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8,149)	(5,681)
財務成本	\$ 29,078	\$ 24,172

2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0 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66,025	\$ 369,971	\$ 1,035,996	
勞健保費用	78,531	27,872	106,403	
退休金費用	26,411	10,041	36,452	
董事酬金	-	15,124	15,1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601	20,162	68,763	
折舊費用	173,218	18,989	192,207	
攤銷費用	2,162	2,452	4,614	
合 計	\$ 994,948	\$ 464,611	\$ 1,459,559	

性 質 別	109 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30,778	\$ 296,848	\$ 927,626	
勞健保費用	71,543	26,217	97,760	
退休金費用	27,713	10,817	38,530	
董事酬金	-	6,407	6,4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0,792	17,045	57,837	
折舊費用	166,598	24,117	190,715	
攤銷費用	2,466	1,783	4,249	
合 計	\$ 939,890	\$ 383,234	\$ 1,323,124	

(1)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人數	1,511	1,511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0	10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26	74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86	61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1.73%	3.19%

(2)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及以1%為上限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10年及109年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0,247仟元及12,814仟元與15,124仟元與6,407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1%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年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30,247	\$ 15,124	\$ 12,814	\$ 6,4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30,247	15,124	12,814	6,407
差異金額	\$ -	\$ -	\$ -	\$ -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A.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本公司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除依公司章程十九條規定之車馬費外，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如公司年度決算有獲利時，依公司章程二十二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原則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包括薪津、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給付薪資報酬之政策，係依其在公司擔任的職務之主要應負權責、參考同業薪酬水準，並評估其目標達成度及貢獻度，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予以合理之報酬，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C.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由於薪資報酬結構中之獎金及盈餘分配項目，須視公司該年度經營績效、參考業界之發放水準、並考量整體大環境之景氣變化，故本公司

給付予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D. 員工薪酬政策

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包括薪津、獎金及員工酬勞，給付薪津及獎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於公司擔任之職務、個人績效表現及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成果…等，並定期參考市場薪資水準，致力於提供一具有市場競爭力、並兼顧公司內部公平及具有激勵性之薪酬政策。

26.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35,650	\$ 116,756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
適用境外資金匯回專法	8,856	5,5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677)	82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u>241,829</u>	<u>122,401</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556	(14,840)
遞延所得稅費用	<u>4,556</u>	<u>(14,840)</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46,385</u>	<u>\$ 107,56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u>\$ 1,467,003</u>	<u>\$ 621,47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u>\$ 293,401</u>	<u>\$ 124,296</u>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44,435)	(19,055)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8,403)	(4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9	2,010
免稅所得	(2,385)	(1,542)
投資損失(利益)	1,072	(3,702)
其他調整	(4,079)	15,15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677)	82
適用境外資金匯回專法	8,856	5,56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4,556	(14,8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6,385</u>	<u>\$ 107,561</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實質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本公司依我國108年8月15日開始實施之「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申請且經核准在期限內匯回境外（包括大陸地區）資金，自該條例實施日起，第1年適用稅率8%，第2年適用稅率10%，免依一般所得稅制課稅；資金匯回後1年內得向經濟部申請從事實質投資，依限定完成者得享有退還50%稅款優惠。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合約資產	\$ 95,713	(\$ 4,096)	\$ -	\$ -	\$ 91,61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837	(675)	-	-	14,162
未休假獎金	7,312	73	-	-	7,385
其 他	2,811	(526)	-	-	2,285
小 計	120,673	(5,224)	-	-	115,449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515)	142	-	-	(373)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8,969)	-	-	-	(808,969)
其 他	(526)	526	-	-	-
小 計	(810,010)	668	-	-	(809,342)
合 計	(\$ 689,337)	(\$ 4,556)	\$ -	\$ -	(\$ 693,893)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合約資產	\$ 80,186	\$ 15,527	\$ -	\$ -	\$ 95,713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299	(462)	-	-	14,837
未休假獎金	7,317	(5)	-	-	7,312
其 他	2,290	521	-	-	2,811
小 計	105,092	15,581	-	-	120,6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0)	(215)	-	-	(515)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8,969)	-	-	-	(808,969)
其他	-	(526)	-	-	(526)
小 計	(809,269)	(741)	-	-	(810,010)
合 計	(\$ 704,177)	\$ 14,840	\$ -	\$ -	(\$ 689,337)

-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無。
-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 (7) 本公司109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已如期申報，正由稅捐稽徵機關審核當中。

27.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0 年度		
	稅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039	\$ -	\$ 3,0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0,737	-	60,737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96	-	3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554	-	5,554
小 計	69,726	-	69,72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77)	-	(15,877)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2)	-	(12)
小 計	(15,889)	-	(15,88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3,837	\$ -	\$ 53,837
109 年度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744)	\$ -	(\$ 7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106	-	9,106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64)	-	(2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992	-	1,992
小 計	10,090	-	10,09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420	-	38,420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22	-	22
小 計	38,442	-	38,4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8,532	\$ -	\$ 48,532

28. 基本每股盈餘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220,618	\$ 513,91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647,655</u>	<u>647,655</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u>647,655</u>	<u>647,655</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B)	<u>\$ 1.88</u>	<u>\$ 0.79</u>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C)	\$ 1,220,618	\$ 513,91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647,655</u>	<u>647,655</u>
員工酬勞影響數	<u>1,246</u>	<u>89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D)	<u>648,901</u>	<u>648,548</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C)/(D)	<u>\$ 1.88</u>	<u>\$ 0.7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0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短期借款	\$ 2,885,309	\$ 1,676,074	\$ -	-	\$ 4,561,383
應付短期票券	741,855	687,000	23	-	1,428,87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7,500	-	-	137,500
租賃負債	31,790	(16,602)	11,432	-	26,620
存入保證金	12,187	1,705	-	-	13,89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71,141</u>	<u>\$ 2,485,677</u>	<u>\$ 11,455</u>	<u>\$ 6,168,273</u>	

項 目	109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短期借款	\$ 2,780,295	\$ 105,014	\$ -	-	\$ 2,885,309
應付短期票券	649,971	92,000	(116)	-	741,855
租賃負債	20,209	(18,176)	29,757	-	31,790
存入保證金	11,537	650	-	-	12,18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462,012</u>	<u>\$ 179,488</u>	<u>\$ 29,641</u>	<u>\$ 3,671,141</u>	

30. 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109年12月8日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間接投資子公司-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股權轉讓案，於110年11月完成股權轉讓變更登記，並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

(1) 於喪失控制日，對喪失控制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項 目	金 額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02
其他	7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284
使用權資產	19,990
其他	46,542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0)
其他應付款	(114,416)
非流動負債	-
處分之淨資產	\$ 72,862

(2) 處分子公司損益

項 目	金 額
總收取對價	\$ 75,306
減：處分之淨資產	(72,862)
減：國外盈餘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76)
加：非控制權益	28,416
處分子公司利益	\$ 23,884

(3)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量

項 目	金 額
總收取對價	\$ 75,306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02)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67,904

(七) 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春翔欣業股份有限公司(春翔欣業)	關聯企業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春原營造)	關聯企業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鋼工業)	其他關係人
永光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光華)	其他關係人
台灣鐵塔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鐵塔)	其他關係人
維京春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維京春源)	子公司
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新加坡春宇)	子公司
上海華藤金屬加工有限公司(上海華藤)	子公司
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廈門春源) 註1	子公司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深圳宏源)	子公司
青島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青島春源)	子公司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深圳春源)	子公司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已於110年11月26日出售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故自該日起廈門春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3.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進貨	關聯企業	\$ 1,520	\$ 1,262
	子公司	953	-
	其他關係人		
	新鋼工業	8,054	12,572
	永光華	107,434	109,053
	台灣鐵塔	43	4,353
合計		\$ 118,004	\$ 127,240

註：進貨條件(價格、付款)與一般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同。

(2)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1,850	\$ 3,930
	子公司	13,191	15,559
	其他關係人	-	21
合計		\$ 15,041	\$ 19,510

註：其銷貨交易條件(價格、收款)與一般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同，收款期間約3個月。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工程收入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 187,209	\$ 361,518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簽訂工程合約，係依雙方議價並按合約約定收款期限辦理，惟經雙方同意得延後收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加工收入	關聯企業	\$ 7,367	\$ 5,990
	其他關係人	749	2,000
	合 計	\$ 8,116	\$ 7,990

(3)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得價款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 161,388	\$ 174,572
其他關係人-永光華	3,395	158
合 計	\$ 164,783	\$ 174,730

- A.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7月3日通過審議於龍潭廠區新建員工宿舍委託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該工程，並於108年9月10日與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工程合約，該工程總價為72,670仟元，又於110年3月新增追加款253仟元；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累計已支付72,923仟元及65,403仟元。
- B.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8月7日通過審議於台南新吉工業區建廠案預計投入工程費用總金額約計181,825仟元，其中委託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包部份工程，屬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費用金額為144,334仟元；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累計已支付129,718仟元及110,148仟元。
- C. 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20日通過二重廠拆除工程由關係人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該工程，工程費用金額為5,120仟元。
- D. 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7月31日通過三重辦公大樓興建主體工程委託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該工程，並於109年8月21日與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工程合約，該工程總價為795,000仟元；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累計已支付149,945仟元及15,646仟元。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 572	\$ 871	財務成本
關聯企業	303	11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232	259	加工費支出
其他關係人	51	171	其他費用
合計	<u>\$ 1,158</u>	<u>\$ 1,312</u>	

(5) 承租協議：

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	關聯企業	\$ 610	\$ 1,655
	其他關係人	3,245	-
	合計	<u>\$ 3,855</u>	<u>\$ 1,655</u>

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關聯企業	\$ 616	\$ 1,664
	其他關係人	3,258	-
	合計	<u>\$ 3,874</u>	<u>\$ 1,664</u>

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利息費用	關聯企業	\$ 9	\$ 17
	其他關係人	31	6
	合計	<u>\$ 40</u>	<u>\$ 23</u>

(6)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 8,611	\$ 6,141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春翔欣業	53,456	51,005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1,962	1,654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2	14	利息收入
其他關係人	552	287	其他收入
子公司-深圳春源	-	2,014	權利金收入
子公司-上海華藤	5,398	4,414	權利金收入
子公司-廈門春源	1,251	2,421	權利金收入
子公司-深圳宏源	4,678	3,739	權利金收入
子公司-青島春源	4,811	4,357	權利金收入
合計	<u>\$ 80,721</u>	<u>\$ 76,046</u>	

A.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其中與春原營造公司、春翔欣業公司之重要租約內容：

租賃標的		110 年 度	
		租期/月租	金額
春原營造：			
桃園縣龍潭鄉聖亭路八德段 236 號	109.07.01~110.06.30/74 110.07.01~111.06.30/74		\$ 1,962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4 樓之 1	109.8.1. ~110.7.31./87 110.8.1. ~111.7.31./87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8 樓	109.6.1. ~110.5.31./3 110.6.1. ~111.5.31./3		
春翔欣業：			
龍潭土地、廠房及設備	108.4.1. ~110.3.31./3, 636 110.4.1. ~113.3.31./4, 463 109.4.1. ~110.3.31./284 108.4.1. ~110.3.31./490		\$ 53,456
			\$ 55,418

租賃標的		109 年 度	
		租期/月租	金額
春原營造：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4 樓之 1	108.7.1. ~109.6.30./23 109.7.1. ~110.6.30./74		\$ 1,654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4 樓之 1	108.8.1. ~109.7.31./87 109.8.1. ~110.7.31./87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8 樓	108.6.1. ~109.5.31./3 109.6.1. ~110.5.31./3		
春翔欣業：			
龍潭土地、廠房及設備	107.4.1. ~110.3.31./3, 636 108.4.1. ~110.3.31./490 109.4.1. ~110.3.31./284		\$ 51,005
			\$ 52,659

(7)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932	\$ 962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春翔欣業	958	1,826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79	467
應收工程款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	60,467
合計		2,969	63,722
減：備抵損失		-	-
淨額		\$ 2,969	\$ 63,722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備抵損失計 0 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3,001	\$ 82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新鋼工業	1	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台灣鐵塔	1	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深圳宏源	6,836	6,20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廈門春源	—	1,16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上海華藤	5,023	4,030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深圳春源	4,138	6,347
		<u>\$ 19,000</u>	<u>\$ 18,569</u>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其他應收款認列之備抵損失計 0 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4,241	\$ 32,11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4,216	7,439
應付帳款	子公司	7	—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16,897	19,957
合 計		<u>\$ 25,361</u>	<u>\$ 59,507</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	\$ 376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春翔欣業	\$ 8,925	\$ 8,821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148	148
合 計		<u>\$ 9,073</u>	<u>\$ 8,969</u>

(8) 合約資產(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合約負債(應付建造合約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 305,464	\$ 135,877

註：合約資產(價格、收款)與一般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同。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春原營造	\$ 3,198	\$ 12,696

註：合約負債(價格、付款)與一般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同。

(9) 資金融通：請參閱附註(十三)之1(1)。

(10) 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十三)之1(2)。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2,246	\$ 34,121
退職後福利	174	217
合計	\$ 62,420	\$ 34,338

(八)質押之資產

1. 定期存款質押情形

項 目	抵(質)押用途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銀行民權分行定期存單	工程保證金	\$ 557	\$ 553
陽信銀行民生分行定期存單	土地使用保證金	4,061	14,029
彰化銀行北門分行定期存單	工程保證金	586	581
陽信銀行民生分行定期存單	工程保證金	9,257	9,191
合計		\$ 14,461	\$ 24,354

2. 其他資產質押情形

質押資產名稱	抵(質)押用途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提存現金	假扣押及假處分提存金	\$ 970	\$ 97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及作為工程合約履約或保固責任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4,350,374仟元及11,683,704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貨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30,531仟元及37,032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保 證 金	信用狀金額	保 證 金
NTD 1,044,953	-	NTD 1,193,490	-
USD 5,106	-	USD 7,630	-
		AUD 4,938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因新冠肺炎疫情，對本公司個體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惟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影響，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之說明。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A.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B.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本公司指定遠期外匯合約即期部分以規避匯率風險，採用之避險比率為1:1，大多數合約之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遠期外匯合約之遠期部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而係將其單獨認列為避險之成本，認列於權益組成部分「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本公司之政策係要求遠期外匯合約之關鍵條款應與被避險項目配合。

本公司係以匯率、金額及現金流量之時點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本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交易對手及本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現金流量之匯率變動，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被避險交易之現金流量時點改變。

b. 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768	27.68	\$ 242,703	升值 1%	\$ 1,942	\$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美金：新台幣	97,728	27.68	2,705,115	升值 1%	-	21,64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914	27.68	219,058	升值 1%	1,752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366	28.48	\$ 152,824	升值 1%	\$ 1,223	\$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美金：新台幣	92,425	28.48	2,632,292	升值 1%	-	21,05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012	28.48	171,222	升值 1%	1,370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波動影響兌換損益之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 1%，110 年及 109 年度稅後損益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1,088仟元、651仟元及1,265仟元、1,120仟元。

d.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8,723	\$ 89,572
金融負債	(6,127,761)	(3,627,164)
淨 領	<u>(6,019,038)</u>	<u>(3,537,592)</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6,061	33,742
金融負債	-	-
淨 領	<u>\$ 36,061</u>	<u>\$ 33,742</u>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10年度及109年度淨利將各增加288仟元及270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7.20%及31.6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 ①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5說明。
- ②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4,563,073	\$ -	\$ -	\$ -	\$ -	\$ 4,563,073	\$ 4,561,383
應付短期票券	1,429,000	-	-	-	-	1,429,000	1,428,878
應付票據	4,661	-	-	-	-	4,661	4,661
應付票據-關係人	16,897	-	-	-	-	16,897	16,897
應付帳款	952,932	-	-	-	-	952,932	952,9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8,464	-	-	-	-	8,464	8,464
其他應付款	431,161	-	-	-	-	431,161	431,16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0,570	87,920	-	-	-	138,490	137,500
存入保證金	13,891	-	-	-	-	13,891	13,891
合計	<u>\$ 7,470,649</u>	<u>\$ 87,920</u>	<u>\$ -</u>	<u>\$ -</u>	<u>\$ -</u>	<u>\$ 7,558,569</u>	<u>\$ 7,555,767</u>

另租賃負債到期分析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折現後之租賃						帳面金額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年以上	給付總額	
	\$ 12,333	\$ 14,551	\$ -	\$ -	\$ -	\$ 26,884	\$ 26,62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2,886,330	\$ -	\$ -	\$ -	\$ -	\$ 2,886,330	\$ 2,885,309	
應付短期票券	742,000	-	-	-	-	742,000	741,855	
應付票據	4,574	-	-	-	-	4,574	4,574	
應付票據-關係人	19,957	-	-	-	-	19,957	19,957	
應付帳款	920,674	-	-	-	-	920,674	920,6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550	-	-	-	-	39,550	39,550	
其他應付款	359,418	-	-	-	-	359,418	359,41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76	-	-	-	-	376	376	
存入保證金	-	3,218	8,969	-	-	12,187	12,187	
合計	\$ 4,972,879	\$ 3,218	\$ 8,969	\$ -	\$ -	\$ 4,985,066	\$ 4,983,900	

另租賃負債到期分析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折現後之租賃						帳面金額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 年以上	給付總額	
	\$ 13,624	\$ 18,564	\$ -	\$ -	\$ -	\$ 32,188	\$ 31,79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4,473	\$ 116,19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305,686	3,127,26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3,721	44,30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9,693	90,542
存出保證金	11,676	10,9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7,771	377,5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803	65,114
<u>金融負債</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4,561,383	2,885,309
應付短期票券	1,428,878	741,85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82,954	984,75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1,161	359,7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7,500	-
存入保證金	13,891	12,187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3(3)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待處分資產係以非重複性為基礎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108,803	\$ -	\$ -	\$108,8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126,512	-	-	126,512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381,259	381,259
合 計	\$235,315	\$ -	\$381,259	\$616,574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65,114	\$ -	\$ -	\$65,1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權益證券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112,039	-	-	112,039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265,527	265,527
合 計	\$177,153	\$ -	\$265,527	\$442,680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 (B) 封閉型基金：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 D. 本公司之待處分資產係採用市場法(本益比,P/E ratio)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本益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 E.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無公開報價金融工具投資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265,527	\$ 273,171
本期新增	81,67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 損失	46,263	11,444
本期處分(清算及減資退回股款)	(12,207)	(19,088)
期末餘額	\$ 381,259	\$ 265,527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0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1,259	市場法	流通性折價	9.00%~22.97%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9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5,527	市場法	流通性折價	10.00%~18.33%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項 目	輸入值	變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	(\$ 2,191)
合 計			(1%)	\$ -	\$ 2,185	\$ -

項 目	輸入值	變動	109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	(\$ 1,820)
合 計			(1%)	\$ -	\$ 1,849	\$ -

4. 本公司已於109年12月8日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間接投資子公司-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股權轉讓案，廈門春源已委請資產評估公司進行鑑價作業並尋找合適買家，期間陸續進行債權、債務及相關設備資產之處置；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11日與嘉美華(廈門)健身器材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書，雙方並於110年11月26日完成股權轉讓變更登記。
5. 考量上海春源工業有限公司已無營業事實，為避免影響全體股東之權益，本公司於110年11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前結束經營並進行後續解散清算作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七。

附表一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金額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註 3)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 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2)
													名稱	價值		
1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 173,600	\$ 173,600	\$ 173,600	4%	業務往來	\$ 53,039	營運週轉	\$ -	無	\$ -	\$ 173,600	\$ 327,477
1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73,600	-	-	4%	業務往來	2,348	營運週轉	-	無	-	-	327,477
1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青島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86,800	86,800	86,800	4%	業務往來	115	營運週轉	-	無	-	173,600	327,477

註 1：資金貸與性質：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2：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之計算方式如下：

- (1)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2)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
 - A. 子公司或母公司：以不超過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B. 有業務往來者：累積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但如為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之關係企業不得超過人民幣 40,000 仟元，且不得超過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附表二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2)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基於有業務關係及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11,324,418	\$ 707,000	\$ 707,000	\$ 707,000	\$ -	6.24%	\$11,324,418	N	N	N	
1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1,522,400	1,439,360	1,439,360	1,062,440	\$ -	175.81%	2,264,884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得為背書保證限額如下：

A.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不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B. 本公司之母公司或子公司：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C.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得為背書保證限額如下：

A.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且不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但被保證公司如為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企業，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B. 本公司之母公司或子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C.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3. 有關本表限額計算，所引用之淨值金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110 年第四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2)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式如下：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得為背書保證限額如下：

A.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不得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但如為本公司之關係企業不得超過美金 55,000 仟元，且不得超過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B. 本公司之母公司或子公司：以不超過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C.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所謂「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準。

附表三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春源鋼鐵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94	\$ 520	-	\$ 520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8,009	72,333	-	72,333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5,613	18,227	-	18,227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663	11,627	-	11,627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甲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515	2,308	-	2,308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乙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10	2,524	-	2,524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丙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29	1,264	-	1,264	
	和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5,000	7,654	5.00%	7,654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650	1,275	7.50%	1,275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1,915	10.00%	1,915	
	鑫尚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0	61,096	6.67%	61,096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45	324	-	324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339	-	-	-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4,995	-	4,995	
	CHINA STEEL AND NIPPON STEEL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68,000	304,934	2.00%	304,934	
	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	-	-	-	
	Lion Corp. Berha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0,400	-	-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90,772	119,481	-	119,481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384	1,712	-	1,712	
	深圳綜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385	7.50%	4,385	
新加坡春宇投 資企業私人有 限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25,948	3.06%	25,948	

附表四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春源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春原營造股份有 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工程收入	\$ 187,209	0.95%	配合工程進 度收款	同	-	應收建造合約款	\$ 305,464	11.11%
									應付建造合約款	3,198	0.53%
春源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永光華金屬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7,439	0.65%	-	同	-	應付票據	16,897	78.38%
									應付帳款	4,205	0.44%

附表五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股數：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春源鋼鐵工 業股份有限 公司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營造業；有關營造 鋼鐵結構、橋梁工 程之設計施工業務	\$ 59,635	\$ 59,635	20,729,909	26.33%	\$ 269,396	\$ 68,297	\$ 18,127	
	新加坡春宇投資企 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	1,257,123	1,257,123	61,739,835	100.00%	2,705,115	171,721	171,721	
	春翔欣業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汽車用鍛金零件、 沖壓零件、模具、 夾具及檢查量具製 造、銷售、租賃及 修理	68,568	68,568	6,856,000	48.97%	250,188	66,017	32,329	
新加坡春宇 投資企業私 人有限公司	維京春源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 21,630	USD 21,630	-	100.00%	USD 59,431	USD 4,845	USD 4,845	

附表六

(1)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1. 生產矽鋼捲衝製之變壓器零件及轉子、定子。 2. 提高經營效益，擴大市場規模。	\$ 729,738 (USD 23,800) (註 6、7)	(二)	\$ 316,773 (USD 10,630)	\$ -	\$ -	\$ 316,773 (USD 10,630)	\$ 6,547 (USD 233)	78.52%	(二)之 2 \$ 5,140 (USD 183)	\$ 642,838 (USD 23,224)	\$ -
上海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1. 海運用貨櫃之貨櫃角。 2. 提高經營效益，擴大市場規模。	158,238 (USD 6,000)	(二)	126,565 (USD 4,800)	-	-	126,565 (USD 4,800)	730 (USD 26)	80.00%	(二)之 2 590 (USD 21)	218,861 (USD 7,907)	155,819 (USD 5,212) (註 11)
上海華藤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1. 生產矽鋼捲衝製之變壓器零件及轉子、定子、家電機殼、辦公傢俱及自行車用鋼板之加工銷售。 2. 提高經營效益，擴大市場規模。	799,583 (USD 24,800)	(二)	249,739 (USD 8,000)	-	-	249,739 (USD 8,000)	116,083 (USD 4,134)	80.59%	(二)之 2 93,563 (USD 3,332)	940,290 (USD 33,970)	69,612 (USD 2,400) (註 12) 62,269 (USD 2,250) (註 13、15)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鍍鋅板、塗層板、鋁板及其他金屬板(冷軋鋼板、熱軋鋼板、鍍鉛錫板，不含配套及出口許可證管理商品。)	153,036 (USD 4,680) (註 4、8、9)	(二)	68,477 (USD 2,143)	-	-	68,477 (USD 2,143)	29,035 (USD 1,034)	81.38%	(二)之 2 23,629 (USD 841)	165,251 (USD 5,970)	26,291 (USD 950) (註 14、15)
青島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新型機電元件、精沖模及其他相關金屬製品生產。	592,009 (USD 18,000) (註 5)	(二)	216,497 (USD 6,700)	-	-	216,497 (USD 6,700)	51,639 (USD 1,839)	95.00%	(二)之 2 49,056 (USD 1,747)	634,809 (USD 22,934)	-
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新型機電元件、精沖模、顯示屏、投影儀配件及其他相關金屬製品生產、加工。	463,964 (USD 16,000) (註 10)	(二)	278,266 (USD 9,450)	-	-	278,266 (USD 9,450)	(16,090) (USD -573)	0%(註 16)	(二)之 2 (9,812) (USD -349)	- (USD 0)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額限
\$ 1,256,317	\$ 1,256,317	\$ 7,110,029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 1 美元 = 28.08 核算，另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 1 美元 = 27.68 核算。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

註 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較高者)。

註 4：91 年度係以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轉投資 45% 之股數，另以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西元 2001 年之盈餘再轉投資深圳宏源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25% 之股數，並無資金匯出之情形。

註 5：94 年 4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透過第三地區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投資青島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USD17,100 仟元；該公司於 94 年 6 月 30 日取得營業執照，登記實收資本 USD18,000 仟元。

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依大陸地區資金到位情形，將上述資金加上其直接及間接投資大陸子公司歷年所獲配之盈餘，透過維京春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青島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匯出資金 USD17,100 仟元。

註 6：96 年 7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 USD5,250 仟元。上述資金係透過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直接匯出，其中 USD2,000 仟元係直接及間接投資大陸子公司歷年所獲配之盈餘，透過維京春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註 7：97 年 7 月經經濟部核准增資 USD2,850 仟元。上述資金以本公司增資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並加計其歷年直接及間接投資大陸子公司所獲配盈餘 USD1,000 仟元標購大陸地區深圳中核集團所持有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14.12% 之股權。

註 8：97 年度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資金標購大陸地區深圳中核集團所持有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15% 之股權。

註 9：99 年 3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 USD2,50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資金 USD2,143 仟元。上述資金係以本公司增資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並直接匯出轉投資深圳宏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取得 45.79% 之股權。

註 10：100 年 6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透過第三地區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USD16,000 仟元；102 年 4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修減為 USD9,45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資金 USD9,450 仟元。

註 11：春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其轉投資中國大陸上海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匯回股利 RMB 40,000,000(折合 USD 5,983,903.30)，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收取 USD 5,211,877.29 (扣除代扣稅款 RMB4,000,000 折合 NTD17,484,000)，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並於 106 年度股東會宣告發放每股股利 USD 0.08441676739，春源公司持有股數計 61,739,835 股，並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6 日收取 USD 5,211,877.29(折合 NTD155,819,495)。

註 12：春源公司之間接被投資公司維京春源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其轉投資中國大陸上海華藤金屬工業有限公司匯回股利 RMB 8,059,000(折合 USD 1,151,614.74)，維京春源投資有限公司收取 USD 1,036,453.27 (扣除代扣稅款 RMB 805,900 折合 USD 115,161.47)，維京春源投資有限公司並於 109 年度股東會宣告發放現金股利 USD2,400,000 予母公司新加坡春宇公司，新加坡春宇公司 109 年度股東會亦宣告發放現金股利 USD 2,400,000(折合 NTD 69,612,000) 予母公司春源公司。

註 13：春源公司之間接被投資公司維京春源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其轉投資中國大陸上海華藤金屬工業有限公司匯回股利 RMB 16,118,000(折合 USD 2,492,731.21)，維京春源投資有限公司收取 USD 2,243,458.09 (扣除代扣稅款 RMB 1,611,800 折合 USD 249,273.12)，維京春源投資有限公司並於 110 年度股東會宣告發放現金股利 USD2,250,000 予母公司新加坡春宇公司。

註 14：春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其轉投資中國大陸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匯回股利 RMB 6,675,000(折合 USD 1,023,004.18)，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收取 USD 920,703.76 (扣除代扣稅款 RMB 667,500 折合 USD 102,300.42)。

註 15：新加坡春宇公司於 110 年度股東會宣告發放股利 USD 3,200,000(折合 NTD 88,560,000) 予母公司春源公司。

註 16：新加坡春宇公司於 110 年度 11 月 26 日出售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故自該日起廈門春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 110 年 1 月至 12 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附表七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文隆	36,300,321	5.60%
李文發	36,300,321	5.60%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目 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二)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三)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四)
存貨明細表	(五)
合約資產明細表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九)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26
短期借款明細表	(十)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十一)
應付票據明細表	(十二)
應付帳款明細表	(十三)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十四)
合約負債明細表	(十五)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4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七)
製造費用明細表	(十八)
工務費用明細表	(十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二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二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之 23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頭		合 計	備 註
	摘 要	金 頭		
現 金	庫存現金	\$ 715	\$ 1,490	含 JPY81、RMB103
	各廠室零用金	775		
	支票存款	66,922	102,983	
	活期存款-台幣	34,666		
	活期存款-外幣	1,395		
合 計			\$ 104,473	含 USD43、SGD10

註：
 美元外匯兌換率 1 : 27.68
 日幣外匯兌換率 1 : 0.2405
 歐元外匯兌換率 1 : 31.32
 澳幣外匯兌換率 1 : 20.08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單位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7,994	\$ 169	65.00	\$ 520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948,009	22,268	76.30	72,333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515,613	9,924	35.35	18,227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107,663	1,748	108.00	11,627	
小計			34,109		102,707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甲特別股	36,515	2,191	63.20	2,308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乙特別股	40,010	2,400	63.10	2,524	
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丙特別股	21,029	1,262	60.10	1,264	
小計			5,853		6,096	
合計			\$ 39,962		\$ 108,803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力山工業		\$ 94,996	
巧州科技		98,423	
其 他		1,224,714	其他債權人餘額均未超過應收票據總額 5%
小 計		1,418,133	
減：備抵損失		(14,181)	
淨 額		\$ 1,403,952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齊裕營造		\$ 224, 892	
中華工程		177, 023	
其他		2, 526, 130	其他債權人餘額均未超過應收帳款總額 5%
小計		2, 928, 045	
減：備抵損失		(29, 280)	
淨額		\$ 2, 898, 765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原料			\$ 3,804,860	\$ 3,769,675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鋼板		\$ 1,317,266			
特殊鋼		247,110			
直銷事業部		170,533			
鋼結構原料		1,404,517			
其他		665,434			
物料		8,536	8,536	8,536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60,470	83,310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矽鋼材		11,015			
特帶事業部		4,473			
倉儲事業部		44,982			
製成品			564,733	557,957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鋼板		279,477			
鋼結構原料		27,992			
矽鋼材		32,851			
特鋼帶		52,586			
其他		171,827			
在途存貨		33,068	33,068	33,068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小計			4,471,66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8,279)		
淨額			\$ 4,413,388	\$ 4,452,546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工程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工程投入成本	工程利益	工程損失	完工轉出	
SB-大樓建築	\$ 9,868,818	\$ 3,444,923	\$ 248,597	\$ 110,988	\$ 800,044	\$ 12,651,306
SF-廠房類	4,531,959	2,308,596	163,712	5,325	77,765	6,921,177
SR-橋樑類	2,064,819	321,121	5,378	-	15	2,391,303
SE-設備類	-	1,529	-	1,299	230	-
SO-其他	3,355,102	305,105	19,913	18,975	410,132	3,251,013
合 計	\$ 19,820,698	\$ 6,381,274	\$ 437,600	\$ 136,587	\$ 1,288,186	\$ 25,214,799

說明： 1. 工程項目係以大類別歸屬

2. 合約資產總額 \$ 25,214,799

減：合約負債總額 (23,049,326)(明細表十五)

淨 領 \$ 2,165,473

帳列合約資產-流動 \$ 2,750,072

帳列合約負債-流動 (584,599)(附註(六)之 21)

(建造合約)

淨 領 \$ 2,165,473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情形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和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95,000	\$ 9,512	-	\$ -	-	\$ 1,858	595,000	\$ 7,654	無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RPORATION	37,650	1,275	-	-	-	-	37,650	1,275	無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7,813	-	102	600,000	6,000	400,000	1,915	無	註 1
尚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672	4,516	-	-	84,672	4,516	-	-	無	註 2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645	165	-	159	-	-	9,645	324	無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339	-	-	-	-	-	120,339	-	無	
CHINA STEEL AND NIPPON STEEL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18,368,000	242,411	-	62,523	-	-	18,368,000	304,934	無	
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6	-	-	-	-	-	16	-	無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530	-	-	-	535	100,000	4,995	無	
Lion Corp. Berhad	890,400	-	-	-	-	-	890,400	-	無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990,772	104,079	-	15,402	-	-	2,990,772	119,481	無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84	2,265	-	-	-	553	43,384	1,712	無	
鑫尚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00	80,000	-	18,904	8,000,000	61,096	無	註 3
深圳綜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	-	4,385	-	-	-	4,385	無	註 4
合 計		\$ 377,566		\$ 162,571		\$ 32,366		\$ 507,771		

註 1：本期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辦理現金減資計減少 600,000 股，退回股款 6,000 仟元。

註 2：本期尚揚創業投資(股)公司辦理清算完結，本公司減少 84,672 股，並依持股比例分配剩餘財產，每股退還股款新台幣 73.3121 元，計 6,207 仟元。

註 3：本期新增投資鑫尚揚投資(股)公司 8,000,000 股，投資成本 80,000 仟元。

註 4：本期新增投資深圳綜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投資成本美金 6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76 仟元)。

註 5：未特別附註說明者，本期變動係期末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調整數。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新加坡春宇投資企業私人有限公司	61,739,835	\$ 2,632,277	-	\$ 177,275	-	\$ 104,437	61,739,835	100.00	\$ 2,705,115	-	\$ 2,705,115	無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0,729,909	256,065	-	18,525	-	5,194	20,729,909	26.33	269,396	-	269,396	無	
春翔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6,856,000	232,463	-	32,328	-	14,603	6,856,000	48.97	250,188	-	250,188	無	
合計		\$ 3,120,805		\$ 228,128		\$ 124,234			\$ 3,224,699		\$ 3,224,699		

(1) 本期增加 228,128 仟元，明細如下：

權益法認列	\$ 222,177	權益法認列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5,55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8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9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現金股利	108,346
合計	<u>\$ 228,128</u>	合計	<u>\$ 124,234</u>

(3)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計算，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頓	備 註
禾群營造	\$ 26,806	
富均鼎	2,206	
谷政	1,817	
其他	4,150	其他債權人餘額均未超過長期應收 票據及款項總額 5%
小 計	34,979	
減：備抵損失	(34,979)	
淨 額	\$ -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融資額度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第一銀行-民權分行	購料借款	\$ 66,803	110.07.20~111.01.27	NTD 700,000	0.75%~0.90%	-	
第一銀行-民權分行	信用借款	339,000	110.12.27~111.01.06	NTD 700,000	0.80%	-	
華南銀行-建成分行	購料借款	54,054	110.12.27~111.01.21	NTD 900,000	0.98%	-	
兆豐銀行-忠孝分行	購料借款	51,446	110.07.20~111.01.28	NTD 200,000	0.65%	-	
盤谷銀行-台北分行	購料借款	3,823	110.12.27~111.01.26	USD 20,000	0.94%	-	
日商瑞穗銀行-台北分行	信用借款	580,000	110.12.22~111.01.22	NTD 600,000	0.78%	-	
土地銀行-長春分行	購料借款	51,064	110.07.26~111.01.28	NTD 800,000	0.64%~0.70%	-	
土地銀行-長春分行	信用借款	301,000	110.12.29~110.01.28	NTD 800,000	0.8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120,000	110.09.17~111.01.21	NTD 120,000	0.522%	-	
合庫銀行-中山分行	購料借款	43,694	110.10.05~111.01.28	NTD 600,000	0.6356%~0.7381%	-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購料借款	3,626	110.10.18~111.01.17	NTD 500,000	0.76%	-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信用借款	489,000	110.12.06~111.01.14	NTD 500,000	0.79%	-	
凱基銀行-城東分行	購料借款	3,829	110.12.24~111.01.24	NTD 500,000	0.94%	-	
玉山銀行-忠孝分行	信用借款	500,000	110.12.22~111.01.22	NTD 500,000	0.75%	-	
國泰銀行-館前分行	購料借款	191,703	110.12.06~111.01.27	NTD 500,000	0.80%~0.801%	-	
國泰銀行-光華分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0.12.17~111.01.17	NTD 500,000	0.80%	-	
元大銀行-南崁分行	購料借款	99,849	110.12.01~111.02.14	NTD 300,000	0.80%	-	
元大銀行-南崁分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0.11.03~111.02.16	NTD 300,000	0.80%	-	
台灣銀行-中山分行	購料借款	60,067	110.12.27~111.01.06	NTD 600,000	0.90%	-	
台灣銀行-中山分行	購料借款	2,425	110.08.23~111.02.17	NTD 600,000	0.74%	-	
台北富邦-安和分行	信用借款	550,000	110.12.17~111.01.17	NTD 550,000	0.79%	-	
渣打銀行-敦北分行	信用借款	450,000	110.12.10~111.02.25	NTD 450,000	0.70%	-	
安泰銀行-桃園分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0.11.18~111.02.16	NTD 300,000	0.85%	-	
合計		\$ 4,561,383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發行金額	票券折價	帳面價值	備註
應付發行商業本票	上海營業部	110.11.24~111.01.03	0.252%	\$ 300,000	(\$ 4)	\$ 299,996	
	兆豐銀行忠孝分行	110.12.24~111.01.05	0.38%	100,000	(4)	99,996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0.12.30~111.01.06	0.65%	200,000	(18)	199,982	
	永豐營業部	110.12.03~111.01.18	0.36%	83,000	(14)	82,986	
	永豐營業部	110.12.16~111.01.07	0.37%	56,000	(3)	55,997	
	永豐營業部	110.12.17~111.01.03	0.36%	80,000	(2)	79,99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0.12.27~111.01.06	0.47%	210,000	(14)	209,986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0.12.17~111.01.14	0.56%	300,000	(60)	299,940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0.12.22~111.01.03	0.56%	100,000	(3)	99,997	
合計				\$ 1,429,000	(\$ 122)	\$ 1,428,878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象	摘要	金額	備註
友勝工業		1,974	
新英機械		1,901	
其他		786	其他債務人餘額均未超過應付票據總額 5%
合計		\$ 4,661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象	摘要	金額	備註
台灣美達王		\$ 50,826	
其他		902,106	其他債務人餘額均未超過應付帳款總額 5%
合計		\$ 952,932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 44,873	
應付獎金		190,747	
應付勞健保費		17,367	
應付員工紅利		30,247	
應付勞務費		2,849	
應付職工福利		3,745	
應付董監酬勞		15,124	
應付利息		1,395	
應付股利		11,437	
應付退休金		4,917	
其他應付費用		108,460	
合 計		\$ 431,161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工程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SB-大樓建築	\$ 8,655,485	\$ 3,288,527	\$ 797,572	\$ 11,146,440
SF-廠房類	3,693,534	3,100,368	76,711	6,717,191
SR-橋樑類	1,997,583	154,748	-	2,152,331
SO-其他	3,303,558	139,131	409,325	3,033,364
合 計	\$ 17,650,160	\$ 6,682,774	\$ 1,283,608	\$ 23,049,326

說明：請參閱明細表(六)之說明。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 門	摘要	金額	備 註
鋼板事業部	各類鋼板	\$ 5,752,178	
特殊鋼事業部	中碳、合金、鋼板(條)等	1,361,092	
營建事業部	鋼構	84,976	
直銷事業部	冷軋鐵板、熱軋鐵板等	3,340,966	
矽鋼事業部	矽鋼板、靜子轉子等	926,358	
特鋼帶事業部	特殊鋼帶	1,398,023	
倉儲事業部	機械式移動儲櫃重量型物料鋼架	350,606	
減：銷貨退回		(11,264)	
銷貨折讓		(15,400)	
銷貨收入淨額		13,187,535	
工程收入		6,506,908	
減：工程退回及折讓		(990)	
工程收入淨額		6,505,918	
加工收入		112,942	
淨 額		\$ 19,806,395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本期原料耗用	\$ 14,358,510	
期初原料	2,164,957	
加：本期進料	16,117,200	
減：期末原料	(3,804,860)	
轉列費用	(35,613)	
轉列加工成本	(1,271)	
出售原料	(81,903)	
直接人工	275,613	
減：轉列加工成本	(51,974)	
製造費用	1,113,158	(明細表十八)
減：轉列未完工程	(457)	
製造成本	15,694,850	
期初在製品	28,077	
加：本期購進在製品	24,078	
期末在製品	(60,470)	
製成品成本	15,686,535	
期初製成品	442,977	
加：本期購進製成品	346,150	
減：轉列加工成本	(56,082)	
轉列在建工程	(4,025,990)	
轉列未完工程	(92,670)	
轉列費用	(206)	
盤 虧	(2)	
期末製成品	(564,733)	
製成品銷貨成本	11,735,979	
調整事項：成本差異	(17,143)	
盤 虧	2	
存貨跌價損失	37,958	
出售原物料	82,494	
出售下腳收入	(116,057)	
銷貨成本	11,723,233	
加工成本	109,327	
工程成本	6,204,593	
營 業 成 本	\$ 18,037,153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311,299	
文具用品	3,352	
旅 費	4,194	
運 費	17,355	
郵 電 費	1,007	
修 繕 費	51,087	
包 裝 費	42,501	
廣 告 費	9	
水電瓦斯費	59,960	
保 險 費	71,398	
交 際 費	1,088	
捐 贈	171	
稅 捐	6,700	
折 舊	138,372	
伙 食 費	15,129	
職工福利	27,191	
訓 練 費	1,110	
研究發展費	1,757	
勞 務 費	865	
退 休 金	22,026	
什 項 購 置	7,132	
交 通 費	331	
委 託 加 工 費	217,466	
各 項 攤 銷	2,161	
燃 料 費	4,164	
消 耗 費	56,139	
圖 說 費	54	
什 費	49,105	
書 報 雜 誌	35	
合 計	\$ 1,113,158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工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79,113	
租金支出	615	
文具用品	665	
旅 費	1,569	
運 費	2,646	
郵 電 費	776	
修 繕 費	6,809	
水電瓦斯費	300	
保 險 費	8,673	
交 際 費	1,870	
稅 捐	1,052	
折 舊	34,264	
伙 食 費	1,971	
職工福利	2,901	
訓 練 費	300	
勞 務 費	315	
退 休 金	4,358	
什 項 購 置	115	
交 通 費	50	
消 耗 品	384	
圖 說 費	62	
權 利 金	111	
什 費	4,130	
履 約 保 證 費	321	
合 計	\$ 153,370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銷	備 註
薪資支出	\$ 138,203	
租金支出	2,390	
文具用品	739	
旅 費	4,790	
運 費	89,257	
郵 電 費	2,747	
修 繕 費	4,013	
廣 告 費	382	
水電瓦斯費	252	
保 險 費	16,520	
交 際 費	3,966	
捐 贈	25	
稅 捐	7,137	
折 舊	5,609	
伙 食 費	4,397	
職工福利	7,830	
訓 練 費	145	
勞 務 費	220	
退 休 金	9,398	
各項攤銷	936	
佣金支出	4,509	
什 費	4,484	
什項購置	2,637	
交 通 費	83	
出口費用	19,595	
書報雜誌	70	
合 計	\$ 330,334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46,892	
文具用品	1,137	
旅 費	1,270	
運 費	80	
郵 電 費	956	
修 繕 費	3,316	
廣 告 費	417	
水電瓦斯費	2,583	
保 險 費	12,292	
交 際 費	5,229	
稅 捐	12,637	
折 舊	13,380	
伙 食 費	3,029	
職工福利	4,558	
訓 練 費	203	
勞 務 費	9,419	
退 休 金	643	
什 項 購 置	2,997	
什 費	13,609	
各項攤銷	1,516	
書報雜誌	185	
合 計	\$ 336,348	